

創富與公義

創富轉化全球諮詢會議

2017 年 3 月

© Lausanne Movement & BAM Global

BUSINESS AS MISSION
BAM GLOBAL



Lausanne Movement

lausanne.org • bamglobal.org

創富與公義

2017年3月由洛桑運動和全球營商事工在泰國清邁舉辦的

創富轉化全球諮詢會議的論文。

© Lausanne Movement & BAM Global

允許免費分發本文作個人及教育用途，禁止作商業用途，請在分享和引用時包含這句話：

「洛桑運動及全球營商事工：2017創富轉化全球諮詢會議」。

我們鼓勵傳播本文及創富宣言的各翻譯。

創富轉化全球諮詢會議系列：

- 創富與貧窮人
- 教會在創造財富中所扮演的角色
- 從聖經觀點與角度看財富
- 創富與管理創造物
- 全球文化視野下的財富創造
- 創富者對整全轉化的貢獻
- 創富與公義

如需了解更多，請聯絡：info@lausanne.org / info@bamglobal.org

目錄

前言	4
創富宣言	6
執行摘要：創富與公義	7
創富與公義	9
1.0 識別公義	9
2.0 正義的生意	18
3.0 公義與人口販運	22
附錄	30
註釋	34

前言

「你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因為得貨財的力量是他給你的，為要堅定他向你列祖起誓所立的約，像今日一樣。」(申八 18)

在聖經中提及財富有三方面：一個是壞的，另外兩個則是好的。囤積財富會受到譴責，將財富與他人共享會受到鼓勵，創造財富既是對神獻上敬虔的禮物亦是祂對我們的命令。財富要先創造出來才可以與人分享，但創造財富卻往往被誤解、忽視甚至排斥，同樣情況亦出現在創富者身上。

全球諮詢會議在**財富創造對整全轉化的角色**這題目旨在解決這問題。我們團隊由 30 位來自 20 個國家的人士組成，主要來自商界，亦有教會、差會和學術界。在 2016-2017 年的會議磋商過程中，我們討論了致富的各方面，包括公義、貧困、聖經基礎、文化、創富者、管家和教會的角色。這些調查結果已經在《創富宣言》中總結，並將在幾個報告和一本书以及教育視頻中發表。

這些全都包含了豐富的知識和見解，基於聖經，源於歷史，並通過現今的對話和例子體現出來。

埋在地底的黃金在它未被人發現、開採及用作進行交易之前是毫無價值的。我們以採礦的比喻去闡述在磋商過程中想要發掘的三個「金礦」。

聖經的金礦

宣言中提及我們是以神的形象創造的，「創造財富的根源是造物主上帝，祂創造了一個豐富多樣的世界。我們是按照上帝的形象創造的，為了祂並且為著共同的益處與祂共創產品和服務。創造財富是神聖的呼召，它更是上帝所賜予的禮物，並且在聖經中得到稱讚。」在聖經這金礦中，將有更多的金子會被發掘出來。

歷史的金礦

因創富帶來轉化並非新鮮的事情。宣言中提及「*通過營商去創造財富已被證明能讓人民和國家脫貧。*」在歷史中有無數透過創富產生整體轉化的故事，不少故事至今仍鮮為人知。在創造財富的歷史長河中，仍有大量寶藏等待我們去作進一步的探索。透過我們的報導讓你發掘**歷史上的金礦**。

全球的金礦

財富創造不是西方或富有世界的現象。許多男女透過在各大洲的事業拼搏因而改變了人生。宣言中提及「創富者應該得到教會的肯定，受裝備並於各個民族的職場中服侍。」我們需要向他們(創富者)和他人學習，並提取在這些報告中提及的全球黃金，

從《宣言》、報告、書本和視頻中發現和提取知識財富，並讓它們為你的生命事工添上價值，與人分享。

請先閱讀《創富宣言》，它為你提供背景和框架，助你更好地領悟報告中的精闢之處。

邁茨·圖內哈格 (Mats Tunehag)
召集組主席

創富宣言

背景

2017年3月，洛桑運動（Lausanne Movement）和全球營商事工（BAM Global）在泰國清邁組織了一場全球諮詢會議，主題是圍繞**創富在整體轉化中的作用**（*The Role of Wealth Creation for Holistic Transformation*）。30個出席人士來自20個國家，他們主要來自商界、教會、宣教機構及學術界。研究結果將以論文、書刊及教育視頻形式發布。該宣言傳達了我們在此次諮詢會之前及期間所審議的要點。

宣言

1. 創富源於創造萬物的神，祂創造了一個豐富、充滿多樣性的世界。
2. 我們是按照神的形象創造的，要與祂一同創造，為祂創造，為共同益處創造產品和服務。
3. 創富是一個神聖的呼召，也是神所賜予的恩賜，是聖經所表彰的。
4. 創富者應當受教會認可，經裝備後被指派到各民族和國家中的職場服務。
5. 囤積財富是錯誤的，分享財富應當受到鼓勵，但財富要先創造出來才可以與人分享。
6. 慷慨是普遍的呼召。知足是一種美德，但物質上的簡樸則看個人抉擇。非自願的貧窮應當得到緩解。
7. 通過商業創富的目的不僅為了慷慨捐贈，儘管這是要表彰的；良好的經商在提供物質上有其固有的價值，它也可以是社會中積極轉化的媒介。
8. 商業具有創造金融財富的特殊能力，它同時也有可能為許多持份者創造不同的財富，包括社會的、知識的、物質的和屬靈層面的財富。
9. 通過商業創造的財富已被證明能使人們和國家擺脫貧困。
10. 創富必須始終按公義追求並懷有對窮人的關懷，同時應敏銳每種獨特的文化背景。
11. 關懷創造不是可有可無的，對創造和環境挑戰之商業解決方案的管理，應該是通過商業創富中一個不可或缺的部分。

呼籲

我們將這些宣言展示給全球的教會，尤其是商界、教會、政府和學術界的領袖。¹

- 我們呼籲教會將擁抱創富作為我們對民族和社會整體轉化的核心使命。
- 我們呼籲作出新的、持續不斷的努力，以裝備和發動創富者達致最終目的。
- 我們呼籲創富者堅持不懈，善用上帝所賜的恩賜去服侍神和人。

創富最終的目的是使神得榮耀——Ad maiorem Dei gloriam——AMDG

執行摘要：創富與公義

【除非另有說明，斜體字的内容摘自報告。】

本文通過三個不同的視角審視「財富創造與公義」。在第一節保羅·米勒(Paul Miller)調查了基督徒對於義務的說法，他們幫助窮人、寡婦和受壓迫者的基礎是植根於公義，而不是出於憐憫或施捨。第二節由蒂姆·韋恩霍德(Tim Weinholt)研究聖經對僱主和企業家的授權：在經濟領域公義和公義地行事的意思。第三節則由邁茨·圖內哈格(Mats Tunehag)²隨後審視了符合聖經的財富創造在有效打擊人口販賣有多重要，企業是預防人口販賣和幫助倖存者復原的關鍵。

在第一節，米勒(Miller)聲稱看到今天一種視為次聖經的危險趨勢，就是摒棄憐憫為本的行為 - 「慈善」，並以公義為本的行動取而代之。該論文批評了吉姆·沃利斯(Jim Wallis)、蒂姆·凱勒(Tim Keller)和格雷格·福斯特(Greg Forster)某些著作有這種聲稱以聖經為基礎的傾向，並主要批評它「互換性」的說法。

也就是說，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認為，幫助弱小不是「慈善」，而是「公義」的行為，觀點來自兩個重要的希伯來字「公義」(mishpat)和「正義」(tsedekah) — 通常與聖經提及幫助弱勢群體的命令相關，兩者持續地「聯繫」和「匯合」，這表明實際上是「可互換的」，其程度與「公道」和「公義/正確」的意思本質上是一樣的。這裡的危險包括在「甚麼是公義」內 — tsedekah「正義」 — 都是善良，慷慨和憐憫的行為，通常被歸類為「慈善」。但是，如果這些行為與公義「本質相同」，那麼憐憫/恩典與公義之間的界線就會被抹殺，憐憫會被公義吞噬。事實上，凱勒(Keller)評論說彌迦書六：8的命令「行公義，好憐憫」，乍看似乎是兩個不同的東西.....不是。這很危險。

這令我們與上帝和人的關係存在著危險：與上帝，因為公義與憐憫/恩典的區別絕對是基本（恩典，而不是公義，是我們關係的整個基礎）。與人，將憐憫納入公義同樣具有破壞性，這會鼓勵受害心理 — 我們的需要會成為其他人在面對公義時必定遇到的問題，而我們的責任卻被抹去了。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堅持基督徒有義務幫助弱勢群體是正確的，但將其轉變為公義的責任並不是前進的方向。

蒂姆·韋恩霍德(Tim Weinholt)在第二節研究集中於三方面。首先，他指出上帝對公義的要求，譴責了佔工人便宜的商人，特別是通過剝削性賠償。其次，他超越了簡單的公義，為僱主們闡明了更高的聖經義務 — 共享成果的責任。從聖經「不要壓制公牛」的命令推斷，韋恩霍德(Weinholt)指出上帝給予僱員是多於給他們「僅

可以維生的工資」—他們應該是允許享受農民提供的正常報酬（工資）以外的額外獎賞，共享企業成果。

第三，韋恩霍德(Weinhold)解開了上帝舊約中有關「拾穗」的命令 — 農民允許窮人在田地中收集「落穗」。他解釋這個用意是在窮人的需要與當時主要的創造財富的企業之間建立直接聯繫，然後能弄清楚上帝將這個拾穗命令的細節說得太模糊的原因 — 以達至在過程中轉化商人的心意。這意味著要解決雙方的共同貧困局面 — 富有商人自私的傾向及更大社區的資源缺乏。

在第三節，邁茨·圖內哈格(Mats Tunehag)研究了聖經中財富創造對釋放被不公義壓迫的人有多重要，例如它思量了人口販賣的商業解決方案。這種現代奴隸制的根本原因是失業，這使人們在高風險地區容易受到販賣者的傷害並造成受騙和受困的局面。

數百萬人今天仍是奴隸， 比起在大西洋海運中合法販賣奴隸期間的還要多，今天人口販賣是非法的。 雖然法律和執法方面還有改進的空間，但今天我們意識到，根本性的問題是缺乏工作，因此需要財富創造者 — 商人。本節將展示企業如何走向前，透過有尊嚴的工作帶來希望和恢復，它描述了打擊人口販賣的企業，稱為自由企業。本節重點介紹自由企業聯盟，這是一個全球性的貿易協會，旨在幫助自由企業取得成功。

創富與公義

保羅·米勒(Paul Miller)、蒂姆·韋恩霍德(Tim Weinholt)和邁茨·圖內哈格(Mats Tunehag)

1.0 識別公義

1.1 介紹

公義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加熱門，無論是在世俗間還是教堂裡，如果你想吸引年輕人的熱情，那麼你的原則便會與不公義沾上關係。這種本能植根於我們的創造者，上帝自己對不公義感到憤怒。聖經提醒我們「耶和華的怒氣向他的百姓發作」，當他們「稱惡為善、稱善為惡.....因受賄賂，將義人的義奪去」（賽五：20，23，25）— 這是毫不意外的，因為「耶和華是公義的神」。（賽三十：18）

公義是聖經的核心。所提及的是由始至終 — 無論是在律法書中（只見利未記六：1-6所關心的不僅是天上的贖罪，同樣也是地上的贖罪），先知們（見何西阿書五章，其中上帝「藐視」祂子民的宗教「莊嚴集會」，而是呼籲「公義像水一樣滾落」），或者在新約中（耶穌譴責法利賽人「忽略了法律中更重要的事情」，祂認為這是「公義、憐憫和忠誠」）。

因此，公義的核心就是本文往下所有內容的假設基礎，接下來嘗試將（需要大力追求的）適當公義訴求與（應被放棄的）不當模仿者區分開來。為了確保撒迦利亞七：9勸勉我們施行的「真正的公義」，這種洞察力是必要的。

所以，公義既是核心亦帶來問題。即使公義的**事實**清楚，但確切內容並不總是如此。即使許多公義的要求都是直截了當和清晰的³，在經濟領域，尤其福音派人士一直與正義的要求角力。這在基督教信仰與經濟學牛津會議（1987—1993年）的三部份內容中表現得尤為明顯，這是由葛培理(Billy Graham)在1974年贊助的洛桑大會出現所謂的「激進福音派」⁴所引起的一場國際性聚會。羅納德·賽德(Ronald Sider)將這次會議形容為「聚集了來自各大洲和背景的100多位福音派領袖 — 銀行家、神學家、經濟學家、倫理學家、商業領袖和發展實踐者」⁵。當特別專注於經濟主題時，除了在「經濟公義」走到死胡同⁶之外，它在許多方面都達成共識。

一位參與者，諾克斯神學院（佛羅里達州）社會倫理副教授凱文·比斯納(E. Calvin Beisner)總結了這一分歧：

牛津宣言.....告訴我們「聖經的公義意味著要**按照上帝的道德律法標準**，公正地向每個人提供他們應得的」.....緊隨其後.....該宣言提供了另一種公義觀.....有一種觀感是「正義是偏袒的」，因為它「需要特別關注社區裡的弱勢群體，因為他們更脆弱」.....本章的論點是，宣言因此提出了兩個相互矛盾的公義觀，前者是符合聖經的，後者卻是不符合聖經的。⁷

公義 — 公正與否 — 這是問題。或者，不那麼抽象地說，蒂姆凱勒(Tim Keller)所表達的問題是，公義應否是「慷慨的」，「慷慨」的意思是給予「絕對必要以外的東西」。⁸ 凱勒(Keller)說，

有些基督徒認為公義是嚴格的公義(*misphat*).....這並不意味著他們認為信徒應該對窮人的困境漠不關心，但堅持通過慷慨的捐助去幫助窮人應該被稱為憐憫、同情或慈善 — 而不是公義.....公義包括慷慨.....不與窮人「分享他的麵包」（這裡指的是約伯記三十一：23，28）和財產是不義的，是違反了上帝的罪，因此定義這是對上帝公義的侵犯⁹。

將這種有關語言學和舊約術語確切的含義去進行抽象的討論與當前關於「公義」的熱門話題討論聯繫在一起，我們實際上看到從周圍靜修中「慈善」作為行動的基礎發揮出來，援助非洲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早在1976年，坦桑尼亞總統朱利葉斯·尼雷爾(Julius Nyerere)博士拒絕了到非洲的「慈善機構」，稱之為「公義」的事。這是「欠」他們的是「權利」：

在一個世界上，就像在一個國家裡，當我因為你貧窮而富有，而我因為你富有而貧窮時，財富從富人轉移到窮人是一個正確的事；這對於慈善事業來說並不合適.....如果富裕國家以犧牲窮人為代價而變得越來越富裕，窮人就必須呼求轉變。¹⁰

這種「公義而非慈善」的意念也激發了2004至2005年的債務撤銷運動，導致取消了1,160億美元的非洲國家債務¹¹。在任何地方，慈善事業都被抨擊，充其量是不足夠，最壞的是道德上的不尊重和有辱人格。這一場攻擊引起很多人共鳴。

蒂姆·凱勒(Tim Keller)，吉姆·沃利斯(Jim Wallis)和格雷格·福斯特(Greg Forster) — 都是福音派¹²中有份量的人物 — 他們恢復了牛津諮詢的辯論，主張「公義比你想像的更大」，或者引蒂姆·凱勒(Tim Keller)的話，比你想像的更「慷慨」¹³。幫助窮人、弱者和無助者這些舉措並不是去表達恩典和慈善；相反，這是嚴格公義的要求。這是第一節將要辯論的，這位作家挑戰了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的觀點。

1.2 中心論點：正義和公義之間互換

沃利斯(Wallis)和凱勒(Keller)以兩個關鍵的舊約希伯來文單詞 *mishpat* (公義) 和 *tsedekah* (正義) 的含義作為中心論點¹⁴的基礎，他們認為這些被誤解了，特別是正義這個詞被錯誤使用 — 往往受限於非常狹窄的、狹隘的，接近過分拘泥於法律條文的「公義」概念中。沃利斯(Wallis)認為，「希臘和希伯來字[正義和公義]的翻譯¹⁵降低了我們對聖經中公義最初用法的理解」，而為凱勒(Keller)仿效，奉獻著作《慷慨公義》(*Generous Justice*) 的整個第一章來研究這兩個術語：公義(*mishpat*) 和正義(*tsedekah*)進行單詞研究。從本質上講，他們的論點可以概括為四個要點，詳見下文。

首先是他們的「互換性」的論點，沃利斯(Wallis)說：

聖經話語中的「公義」與「正義」可以互換並相互關聯。甚麼是「公正」和甚麼是「正確」基本上是一樣的.....在King James版本和美國標準修訂版本中，大約一半使用「公正」或「公義」的，在後來的版本中，這些詞語被改為「正確」和「正義」。¹⁶

他的觀點是，如果 *mishpat* 和 *tsedekah* (或 *tsedeq*) 實際上是「可以互換的」，那麼將 *mishpat* 限制為一種只懲罰邪惡並回報一小部份權利的「嚴格公義」，完全避開了需要對弱者慷慨幫助的較廣義的一般「正義」。凱勒(Keller)沒有使用「可互換」這個詞語，而是引用彌迦書六8節提出完全一樣的意見，他接著寫「這段經文說『行公義，好憐憫』，乍看似乎是兩件不同的事情，但其實不是。」¹⁷

其次是他們的「義務性」論點：將慷慨的捐贈和慈善服務限制在「慈善」或「同情」的領域是不符合聖經的，因為「公義」是義不容辭的，「慈善」則是自願的，而美德是超越了責任的要求。他們斷言，這太弱了，因為幫助被壓迫者、寡婦和孤兒實際上是合乎聖經義務而且是必需的。

第三是他們的「內在性」論點：他們認為 *tsedekah* — 「公義」— 僅限於內在的虔誠。合乎聖經的公義也是社會性的；它涉及外在關係及與人相處的方式，而這個社會領域是最優秀的公義領域。

第四是他們的「不可分割性」論點：總結論點，認為 *tsedekah* (正義) 不能與 *mishpat* (公義) 分開。凱勒(Keller)說他們「融為一體」，而福斯特(Forster)說它們是「相關的」，沃利斯(Wallis)則說它們是「相互關聯的」。他們認為 *mishpat* 與 *tsedekah* 相關的事實意味著，「對於這四種人(寡婦、孤兒，移民和窮人)的需要表現出的任何疏

忽都不僅僅是缺乏憐憫或慈善，而是違反公義 (*mishpat*)。」¹⁸「換句話說，以前被視為是憐憫和慈善行為（關注弱者）的那種公義實際上一直都是公義的行為；它是公義的一個子集，而不是一種獨立和顯著不同的美德。¹⁹實質上，它們的「不可分割性」論點是由「互換性」論點而變奏的。

1.3 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意見一致

我們同意他們提出的重要觀點：

1. *Tsedekah*（正義）不僅關心我們的私人行為和內在虔誠，還關心我們的外在社會行為。絕對！上帝不但在意我們的思想，而且關心我們在實體世界中的行為，以及我們如何影響他人。

2. *Mishpat*（公義）包括消極感（判斷和懲罰錯誤行為）和積極感（給人應得的）。這是絕對的。

3. 慷慨不只是一個選項，而是上帝對我們的要求。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 敦促教會認同上帝的心意，向貧窮和有需要的人伸出援手，這在很大程度上是可以接受的。凱勒(Keller)絕對正確，他寫道：「祂（聖經的上帝）認同無權者，承擔起他們的因由。我們很難理解這在古代有多麼的革命性..... [當] 神.....與精英一樣²⁰，分歧僅僅是將這些分類為不可避免的「公義」行為。

1.4 分歧

我們不同意以下的重點²¹：

1.4.1 關聯論點

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都說得對，這兩個詞語*mishpat*和*tsedekah*「很多時候是匯聚一起的」²²，並且經常彼此「相關」²³。他們沒有成功證明的是這個相關的性質。它們是否等同 — 數說同一事物的兩種方式 — 抑或不同但卻是不可分割的夥伴？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基本上認為，他們的「關聯」是雙胞胎的本性；他們是可以互換的，就像「慷慨」和「慈善」（*tsedekah*的所有方面）可以等同於「公義」。他們認為當*mishpat*和*tsedekah*持續聯繫在一起時 — 聖經反複使用「*mishpat*和*tsedekah*」這個短語 — 因此聖經顯示有兩個不同的術語表達完全相同的概念 — 「公義」概念。

我們不同意的是，這些術語重複地連在一起是簡單地表明 — 不是說他們是同一

回事。從聖經的角度看，它們屬於一個整體，而且不應分割的。這就好像耶穌指出離婚一樣，「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並且說：『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這經文你們沒有念過嗎？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而是一體的了。所以，上帝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太十九4-6）。已婚夫婦永遠不會分開，但他們總是獨特的 — 總是男性和女性。展示差異！他們總是在一起或「相關」的事實從來不意味著他們是甚麼，而是具有各自獨立和獨特本體的兩個獨立的夥伴。

同樣，*mishpat*和*tsedekah*不是 — 在這裡稍作改變的隱喻 — 同卵雙胞胎，而是在同一個家庭中的兄弟姐妹。它們明顯相關並且緊密相連，同時他們正如原生家庭中的實際兄弟姐妹一樣獨立和不同。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它們是「相關的」，並且與聖靈的果實以同一方式相連着 — 它們是不同美德的一部份，然而卻同屬一個整體。例如，加拉太書五：22的「喜樂」肯定與「和平、忍耐」等其他美德相關，但是不會認為「喜樂」與「和平」是相同的。同樣，耶利米書九：24將三種美德聯繫在一起，即「慈愛、公義和正義」，²⁴但這並不意味著「公義」與「慈愛」相同。事實上，他們如此不同以至於很少有公義需要扼殺善意；它是一個或其他。

25

這些美德是如此個人的和獨特的，彼得寫道「你們要份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彼後一5）。他明確的假設是一種美德雖然好，但仍有不足；它缺乏另一個需要添加的優點。但是，如果每一個美德事實上與另一個美德是相同的，或只是轉另一個名字，這是沒有意義的。是的，美德總是「匯聚在一起」和「關聯在一起」，但他們始終保持著獨立這個特點。

所以關於 *mishpat* 和 *tsedekah*，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成功地指出這兩者總是相關的，上帝總是關心一般的「正義」和「正義」的子集，「公義」。同意！然而，關於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的額外（和中心）論證指出，這種不斷的「關聯」證明了他們的可交換性（即善良和慷慨等於公義），這使他們陷入了解經問題和神學問題。正如上面所論述的那樣，在解經上連續列舉某些美德只能表明它們屬於同類，但不會顯示它們是相同的。而且，斷言它們是相同的，使許多如上所列聖經陳述變得毫無意義。那是解經的問題，而神學問題同樣重要：聲稱 *mishpat*(正義)和 *tsedekah*(公義)是相同的使我們基於恩典的救贖作出妥協。

1.4.2 互換性論點：恩典與公義混淆

我們是否接受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關於 *mishpat*和*tsedekah*的嚴格互換性以及「公義」的「更廣泛」含義的立場 — 如此，慷慨捐贈、幫助弱者、格外努力都必然成為「公義」行為 — 這樣，上帝自己仁慈的行為（他正義的

正義行為(tsedekah)將同樣是公義的行為。畢竟，我們的美德只是模仿祂，對我們或對祂來說是如此，祂自己正義的行為也將被歸類為「公義」。

但在這種情況下，如果他們真的是「可以互換」的話 — 那麼憐憫和恩典將失去其獨特地位，被歸入「公義」。公義是憐憫，憐憫是公義。但這是不可能，它會違背我們以恩典為基礎救贖的核心聖經主題。基督教的基礎不是公義。我們的救恩基礎遠遠超出了嚴格的公義，而是植根於憐憫（沒有取去我們應得的）和恩典（得到我們應得的）。這是公義的極端對立面（或者超越公義），正如凱勒(Keller)所正確觀察的那樣，「給予人們應得的東西」。²⁶ 基督給予我們的遠遠超過我們應得的（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會同意）。模糊憐憫/恩典與公義之間的重要區別是致命的，這種模糊（在救贖層面上）並不是他們想要的，但是他們的取向是不可避免而且沒有幫助的。

1.4.3 「僅僅」慈善而已？

「慈善」不受非基督教世界的青睞，它被視為貶低人的。— 那些被視為「我的權利」的，公義為根本的利益 — 更顯尊貴。沒有純粹的乞丐，謙卑地把帽子放在手；相反，我們爭取、展示和翹首要求我們的權利所應得的。²⁷ 對於羅納德·賽德(Ronald Sider)來說，這種情緒可能是偶然的，他寫道：「上帝會伸張公義，不僅僅是慈善」，²⁸ 但也許並非如此。也許他的「僅僅」意思是指「只有」，而不是指「微不足道」意義上的「單純」。但是調子很危險。對於基督徒來說，慈善永遠不可能是「只有」，它是建基於上帝的作為。誠然，憐憫和恩典永遠不能將公義拆開而視為不重要；儘管如此，恩典是上帝在創造和救贖中的一切行動的基礎。沒有人「應獲得」創造或救贖作為一種公義的行為，這些都不是我們的權利，所有都是我們不配得到的禮物。這既沒有貶低也無不光采，這僅僅是我們的依賴天性。而當接受幫助是植根於真誠慷慨的慈善時，這種慈愛永遠不會被貶低。

1.4.4 慈善可有可無 — 是/否

凱勒(Keller)正確地論證了慈善不是可有可無²⁹，但他在識別要求的本質時卻犯了錯誤。雖然慈善和公義都不是可有可無的 — 兩者都是上帝命令的 — 它們在一個關鍵點上有著根本的分別：在每個觸發的「主張權」類別。有了公義的主張，受害一方可以委屈的呼叫作為他或她的「權利」。他有一個實際的「主張」。受害一方不僅「要求」得到滿足，而且能合法地「要求」它 - 無論是一件財產（或其等價物），亦可以是一些錢，對方必須尊重他要求恢復關係或兌現承諾，否則就是恩典/慈善/慷慨。接受方可能會要求慈善/善意/慷慨，但所要求的具體事情 — 不論是財產、金錢還是某種恢復性行為 — 本身不能被稱為「權利」；這是「希望」或「請求」，這與公義主張大相逕庭。

這在「寬恕」的領域中可能是最清晰的，當我們委屈了別人 — 無論是上帝還是

人類 — 我們不能聲稱寬恕是從任何人來的「權利」。我們可以尋問、請求、懇求和希望得到原諒，但這不是應份的權利。對於我們的「權利」，公義形式的主張在這一點上是不相關的。只思量到基督徒與基督之間的救贖關係：這是一種自由的給予，以恩典為基礎的寬恕，正是與「公義權利」站於完全對立的位置，這種寬恕是我們可以稱為「虧欠」的。

然而，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正確地指出基督徒超越公義的行為 — 無論是寬容、慷慨和慈善 — 都不是自由選擇的而是一項責任。基督教哲學家尼古拉斯·沃爾特斯托夫(Nicholas Wolterstorff)的「公義」(*Justice*)一書中，表達對這項沒有寬恕權利的責任感到困惑。寬恕這一方面對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來說尤其令人費解，因為書中的整體論點是「每一項權利要求都有相關的義務」；³⁰即如果你沒有平等地擁有從權利而來的客觀的「責任」，那麼你就不能擁有客觀的「權利」，³¹它們是不可分割的。因此，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承認對寬恕的行為感到困惑。於此，一方的責任（來自寬恕者）不受另一方（被寬恕者）的往復權利約束。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寫道：

看來我們的理論容讓我們去否認慈善作為責任的存在，這種寬恕是一種責任。一名犯人是無權要求受害者原諒他的，受害者不會冤枉罪犯。如果不是原諒他，而是讓犯人憤怒，受責備和得到適當的艱苦待遇，這似乎表明沒有需要寬恕的義務，更普遍地說，沒有慈善義務 — 這慈善義務是一種當某人沒有權利反對他人如何對待他，以某種方式對待某人的義務。³²

這讓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感到困惑，因為基本論點是權利和義務是不可分割的，如果沒有真正寬恕的權利 — 正如他所承認的那樣 — 那麼同樣沒有責任去原諒。但問題是，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知道有這樣的基督徒責任，尤其是寬恕是一種如行善一樣的責任。他如此去拆解這困局：

難題的解決方法就在我們面前，當人有這種責任時，原諒的責任就是第三方的責任。當某人提出理據命令我原諒一個冤枉我的人時，這不是罪犯，而是發出命令的人有權反對我原諒罪犯；同樣地，我的寬恕責任不是對罪犯的責任，而是對提出理據命令我原諒的人的責任。無論是在發出命令之前還是之後，罪犯都沒有權利反對我的原諒，我沒有義務讓他得到原諒。假設耶穌代表上帝說話，祂的門徒有責任去寬恕那些冤枉他們的人。而且，上帝有權利反對他們去寬恕罪犯的罪行，而不是罪犯本人。我認為慈善義務一般而言是第三方義務。³³

與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相反，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

(Forster) 似乎認為，只有當一種行為可以歸類為「公義」 — 其他人有權利 — 只有這樣才是基督徒的責任。這是他們試圖將幫助弱者和弱勢者的活動歸類為「公義」的原因之一，但肯定這是會讓公義吞噬其他所有美德。除了公義之外，基督徒還有其他許多同等重要的責任：慈善、慷慨捐贈、寬恕 — 全都是我們欠上帝的責任，即使我們的同胞也不能聲稱只那些是他們的「權利」。

這在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中很明顯。這個比喻的確包含了公義議題和公義主張，但相關的問題是，耶穌的焦點不在於公義的責任。耶穌講這個比喻來說明我們有責任「愛鄰如己」（路加福音十27）。這不是可有可無的法律指令：「你這樣做就會得永生」，耶穌說（第28節），但它遠超於一個對公義的指令。被搶劫的人確實有申訴公義的權利，但只是針對那強盜。撒瑪利亞人不受公義約束，而是「憐憫」 — 「看見他就動了慈心」（第33節）。不公義依然存在：撒瑪利亞人的財物沒有得到歸還，迫害者亦沒有受到懲罰。但是，不公義的後果 — 他忍受的痛楚和苦難 — 得到了緩解。這不是工作上的公義，而是上帝展示出同情心，同時告訴我們要照樣做：「去，照樣做吧！」（第37節）。

1.4.5 那「又如何」問題：受害主義和律法主義

恰當地分類聖經的呼召，為公義或憐憫而去幫助弱者，不僅是在字典理論和學術晦澀難懂詞彙定義的論點，它有著實際的區別。今天有一種誘惑，是將所有「需求」變成「公義權利」，是對貧民的「虧欠」。但聖經中關於公義要求的說法似乎不同，不是所有的需要，而只是某些需要。

所以，舉例來說，在申命記十六18-20和十七8-9中，連同利未記十九15，我們讀到：

你要在耶和華 — 你上帝所賜的各城中，為各支派設立審判官和官長。他們要按公義的判斷審判百姓，不可屈枉正直，不可看人的情面，也不可接受賄賂，因為賄賂能使智慧人的眼睛變瞎，又能曲解義人的證詞。公義！你要追求至公義，好使你存活，承受耶和華 — 你上帝所賜你的地（申十六18-20）。

你城中若有難以判斷的案件，涉及流血、訴訟，或毆打等爭訟的事，你就要起來，上到那裏，耶和華 — 你上帝所選擇的地方，去見利未家的祭司和當時的審判官，求問他們，他們必將判決指示你（申十七8-9）。

你們審判的時候，不可不公義；不可偏護貧窮人，也不可看重有權勢人的臉，總要公義審判你的鄰舍（利十九15）。

明顯地，一般的「需求」（無論是如何真實的）不會自動等同公義主張。經文實

際拒絕了根據人而定義的貧困，此乃是公義主張的核心問題，是一種需要幫助的狀態，它甚至禁止法官考慮這一點。公義主張比一般需要窄得多，他們涉及例如謀殺等問題。以色列人不能去見法官，要求鄰居因為公義權利這理由而交出牛或山羊。

通過將我們的所有需求轉為「權利」來誇大公義的實際問題有兩方面：在別人當中傳播「受害觀念」，在我們之間傳播合法主義。當我們將自己的需要成為其他人由於公義的責任而付出，我們就把自己變成了受害者。受害者會被無力感、無助感和視別人為過錯和解決方案的觀念所支配，⁴而個人的責任則被放棄了，社會需要為此負上責任。但當社會回應時得不到感激，而只是被聳肩說出，「當然，這只是我應得的。」這是有毒的。

而且，問題不僅僅是社會中產生的權利意識，而是它觸發自我的：律法主義，使上帝那讓人樂於在沒有權利的地方施予的本質卻被掩蓋起來。我們與上帝和彼此之間的關係都成為了公義等式的巔峰之作，而不是慷慨的給予和感恩的接受。我們彼此的關係，所有的要求都成為「需求」，而不是「訴求」，這也是有毒的。公義導向是一件極好的事，不過一但讓它超越了界線，會引致生活或特別在經濟領域（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的焦點)對生活更全面的看法會因而扭曲了。

耶穌在馬太福音二十一-16中提出了一個更全面的觀點，這個比喻描述了「天國是怎樣的」，它的整體觀點是神的國度所關心的遠遠超乎公義，而是以慷慨作主導。現在，從公義的角度來看，人們可以對勞動者的抱怨抱有同理心：早上九點開始工作，「整天勞苦受熱」（第12節），所得到的薪酬與下午五時才開始工作的員工一樣的工資，這乍聽起來不公義。耶穌的回答有三個方面：首先，從公義觀點來看，他「並非不公平」，因為他嚴格按照他們的約定行事（第13節）。其次，他警告他們要注意以神的分配不均角度去看整件事情，把他們顯然公義的憤慨認為是真正的嫉妒（15節）。最後，這是他答案的核心，他回應說他「隨我的意思用」，而他想要的是慷慨行事（第15節）。慷慨，跨越嚴格公義的界限，就是天國的全部，神的國度就是這樣。

慷慨，不僅僅是嚴格的公義，標誌著上帝如何與我們相處，以及我們應該如何與彼此相處。當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儘管以最好的動機，尋求取代這種以恩典為基礎的慷慨，而去強調公義是社會倫理的基本驅動因素時，最終會於無意間扭曲了天國的倫理道德。當然，堅持認為上帝是公義之神，公義一直在我們與人相處的過程中扮演著重要角色；同樣，堅持幫助弱者的重要性亦是基督徒的實際義務。然而，這是一種構成上帝國度的更廣泛的正義而非一項嚴

格公義的責任。

在我們的行為中，基督徒需要追求如公義般的正義和如恩典/慷慨般的正義，同時在神學中，又要避免混淆另一方。

2.0 正義的生意

2.1 簡介

公義，正義，聖經經常將這些視為同義詞，然而，兩者是不同的。公義指避免作出違法行為，並且符合法律要求，它表達了沒有罪責。相反，正義意味著更大，更完善的行為標準；它包含公義，但增加了代表上帝國度核心並以愛推動的行為。正義比公義有更高的標準，適用於那些「有耳聽到」的人。這區別在聖經對商界人士的指導中非常明顯。

聖經有關於工人報酬的要事告知僱主，上帝經常強烈譴責佔工人便宜的商人，特別是通過剝削性補償：

「我們禁食，你為何不看呢？我們刻苦己心，你為何不理會呢？」看哪，你們禁食的時候仍追求私利，剝削為你們做苦工的人（賽五十八 3，加上強調）。

看！人給你們收割莊稼，你們剝扣他們的工錢；這工錢在喊冤，而且收割工人的冤聲已經進入萬軍之主的耳朵了（雅各書五 4，附加強調）。

我必臨近你們，施行審判。我必速速作見證，警戒那些行邪術的、犯姦淫的、起假誓的、剝削雇工工錢的、欺壓孤兒寡婦的、屈枉寄居者的和不敬畏我的人。（瑪三 5，ESV；附加強調）。

上帝清楚地認為壓低工資嚴重違犯祂的道德秩序，伴隨著巫術和通姦。事實上，遵循瑪拉基書三 5 的經文清楚地表明，在上帝看來，支付不足工資的僱主，就像那些不滿足要求的人正在偷竊祂一樣，從工人那裡偷竊。這意味著上帝非常重視付出很低工資的事——這是公義問題。同樣值得注意的是，對於剝削性工資，在上帝引領商人所在的地方是沒有絲毫暗示的，但「這就是市場所允許的」成為一種開脫罪責的藉口。

都說，聖經中沒有任何地方提供明確的指出甚麼是上帝眼中合適的「最低工資」。為甚麼？部份答案是，詢問「我可以支付的最低工資是多少，而不犯剝削罪？」，

這簡直是一個錯誤的問題。這就像是問「我能做多少去擁有一段美好的婚姻？」或者「我至少要做甚麼才能進入天堂？」這些都意味著忽略了深層的信息。

2.2 共享成果

但還有另外一個原因，就是我們從公義的舞台 — 適用於所有僱主 — 走到為那些有「有耳朵去聽」的人的公義。在哥林多前書九9-10中，使徒保羅直接向企業主說話（部份）：

就如摩西的律法記著：「牛在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牠的嘴。」難道上帝所掛念的是牛嗎？祂不全是為了我們而說的嗎？的確是為我們說的！因為耕種的要存著指望去耕種；收割的也要存著分享穀物的指望去收割。

這段話的目的，將牛被看作是一種特殊的農場工人是有幫助我們去理解。牛代表其擁有人/僱主執行了各種任務，反過來要確保牠們每天都得到飼料和清水。這意味著牛作為農場工人的默認報酬是一筆「可以維生的工資」，以作換取牛隻的勞動。

但上帝認為這是不夠的，相反，祂命令當牛在收割時，任何牠們想要而踩到的穀物都是可以吃的，以作為補充餵料。換句話說，上帝說牠們必須被允許享受農民提供的正常飼料（工資）以外的「獎勵」飼料。保羅隨後明確指出，神這個命令的真正原因是指示僱主 — 牛的僱主，是的，但主要是耕種和開墾的僱員 — 所有幫助生產收穫的人都因增加了的收穫而能分享成果。事實上，保羅教導的主旨是，上帝認為這種共享報酬原則十分重要，意味著它的應用十分普遍，以至於強調這原則甚至將它的範圍延伸到低下的牛隻。

由於農業是當時的主要商業活動，因此上帝和保羅並不是僅僅指導農民。相反，他們為每個企業擁有人提供一個基本原則：所有為企業成功作出貢獻的人都應該分享他們的回報，即他們應該分享企業創造財富的好處。

對上帝而言，僱主避免以低工資剝削工人是簡單的公義，但正義需要更多。正義 — 上帝國度的真正行為標準 — 要求所有勞動者分享合理的工作收益，這意味著慷慨分享利潤和/或股權分配是所有「有耳去聽」的僱主的標準。

2.3 拾遺

拾遺是神的第二個舞台，上帝以正義而非僅僅以公義勸告企業主人。在以色列國

建立時，上帝將這一命令交給了當時的農業經營者：

你們在自己的地收割莊稼時，不可割盡田的角落，也不可拾取莊稼所掉落的。不可摘盡葡萄園的葡萄，也不可拾取葡萄園中掉落的葡萄，要把它們留給窮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華 — 你們的上帝。
(利未記十九9-10)。

然後為了強調，上帝在利未記二十二章中重複了同樣的命令。

但是拾遺更全面的意義需要兩個進一步的理解才能解開。首先，商業農場是古代以色列財富創造的主要手段，有土地的農民不僅僅是農民，他們是當時主要商業（財富創造）動力的特權所有者。因此，更廣泛地理解，上帝的拾遺任務並不僅僅局限於農民，而是那些控制財富創造動力的人。他在窮人的需求和當時主要的創造財富的企業之間建立了直接聯繫。

其次，最重要的是，在拾遺中有一個巨大的漏洞。在神設立拾遺的兩個地方，祂都小心翼翼地要求農民不要收割田地的邊緣，並且從未規定未收割的邊界大小。它應該是六英寸嗎？六英尺？六十英尺？這個最關鍵的細節似乎完全避開了上帝的關注。

就好像上帝麻煩地為祂的人民設立十一奉獻，卻忘了指定出一個百分比。或者設立了安息日，但卻沒有提到禁止工作。那些將等同疏忽，為甚麼會有這個特別的遺漏呢？發生了甚麼事？讓我們仔細看看。

拾遺不僅指重新分配，那不是簡單地向企業或商人徵稅以便為供應窮人。相反，通過拾遺，上帝在商人和窮人之間建立了直接的經驗聯繫。讓我們來看看這是如何體現出來的：

農民/商人站在他其中一塊田地裡，監督員工努力的收割工作。儘管收穫豐收，回想獲取這片田地所付出的風險和努力，耕作，種植，照料，不知道會否降雨或蝗蟲會否出現。

這是一個孕育的時刻，商業動力正在產生它的回報，桌子上有一個看不見的問題：誰應該正確地分享這些回報？對商人而言，這個問題通常是隱含的，因為答案很明顯：回報是我的！我有遠見，我承擔了風險，我勞累並努力。當然，我現在應該得到回報。

然後農民看了田野的邊緣一眼，看到社區中最貧窮的成員聚集在一起收集，他想

到自己，如果沒有我在田地拾遺，這些人可能被迫行乞。他們甚至可能會餓死。很多時候，心軟甚至心靈和視野開始重新調整。

農夫/商人認為：你知道，這使我感覺很好。事實上，這使我感到很自豪，看到我經營業務的所有風險和努力不僅使我的錢包漲起來，還能透過拾遺，我的業務正在為社區中最有需要的成員作出一些重要而有益的事情。結果，我的整個社區得到鞏固和祝福。

我開始看到運行商業的動力，以及追求的行為，不僅僅為我和家人帶來美好的生活，它能夠為我的社區甚至社會創造美好的生活。而且，正當我想著它，那是應該如此。

畢竟，我並沒有帶來雨水，讓蝗蟲遠離，或叫種子結果，所有的一切都是上帝做的。所以，這些收穫實際上是我的努力和上帝的恩賜的合作成果。因此，那些上帝希望特別祝福的人 — 特別是窮人和被邊緣化的人，以及我的整體社區 — 都能分享到祂和我合作而獲得的回報才是正確的。

對商人而言，這種心靈的轉化讓人洞察到上帝更深層次的智慧和對拾遺的意圖。上帝正在為兩個截然不同的人群解決了兩個截然不同的貧困問題，其一是經濟貧困的人 — 那些被推到社會經濟體系邊緣的人，他們需要一個給自己的機會，一個不存於正常運作的經濟體系的機會。拾遺將他們的需求直接連接到當天的商業動力。這樣做的話，拾遺影響了資源和機會重新分配，而這種重新分配比私人慈善更為有效和可擴展，並且維護了尊嚴。

但那不是上帝所針對的唯一貧窮，商人面臨著一個不同的貧困問題。創辦和經營企業所固有的風險和勞碌使他們傾向於對擁有成果時較為自私，而上帝知道自私，若不加控制，是不可避免地使靈魂變得貧窮；它將像癌症一樣把人際關係掐死，並最終扼殺生活中的生命。

但是上帝也知道，許多商人親眼目睹了窮人因其業務成果而蒙受祝福，開始體驗到心靈與視野的轉化。他們會體會到自己辛勤工作去服務的目的遠比只滿足自我利益更感覺良好。在理想的情況下，他們會開始看到他們的企業不僅能為自己帶來美好的生活，還能創造美好的社會。但是 — 這是至關重要的 — 如果上帝已經指定了田地中未收割部份的大小，大多數商人就會將收集視作稅收，感覺就像是一個更繁重的徵稅 — 一個最好支付和遺忘的「生意成本」。相反，通過讓每個土地擁有者決定分配哪一部份的收成給窮人，上帝明確地表明選擇慷慨（與否），每個商人需要掌握有多少他的成果用作幫助照顧社區中最弱勢的成員。

毫無疑問，對於一些人來說，每年給窮人留下的份額是微不足道的 — 只帶田地邊緣的一兩英尺。貪婪已經發揮了硬化的作用。但對於其他人來說，年度拾遺的決定卻不盡相同。它也可能開始很小，只有幾英尺；但是當他們看到社區中最弱勢的成員得到幫助時，他們的心就擴大了，明年的邊界更大，次年再擴大。最終，當他們為自己的事業獲得許多祝福時，邊界可能已經二十、三十，甚至五十英尺寬。

一種貧困形式需要資源重新分配，另一個需要心靈重新調整。拾遺針對兩者，上帝根本的計劃是，讓富人（和他們的商業動力）和窮人一起解決彼此的共同貧困問題，並在此過程中使人類社區繁榮。

上帝刻意在商業動力和窮人之間建立直接聯繫。

企業是經濟財富和機會的創造者 — 恰恰是窮人迫切需要的資源。通過拾遺，神使商業動力成為為窮人提供服務的主要方法（經濟和機會）。

這裡很容易錯過的精髓，上帝並沒有對企業主說：「一旦你商業努力的經濟回報得到了，我希望你能把這些報酬的一部份分給窮人。」相反，上帝做了更針對性，更激進的事情；祂對以色列的農民/商人說，「我想在你的商業動力本身 — 你的商業化農業經營 — 與滿足窮人的經濟和機會需求之間建立直接聯繫。」

再次注意到，上帝很容易找到一種不那麼直接的方式來利用財富企業幫助窮人，但祂沒有，反而通過拾遺，使窮人和商人直接聯繫。

3.0 公義與人口販運

「慈善」是減輕迫切需求的慷慨行為，「公義」是慷慨設定我們提供教育，提供醫療保健，開展業務和制定法律以減少慈善需求的過程。即使在最大多數的世界裡也總會有即時的需求，慈善是較為吸引人的慷慨，我們看到了立竿見影的效果，及享受到時此地來自行善的滿足。公義卻不那麼具有吸引力，因為公義通常要求個人和社區改變，且我們是慣性的生物。³⁵

3.1 威爾伯福斯（Wilberforce）和廢奴主義者

奴隸貿易在十八世紀被廣泛接受和合法化。事實上，這是大英帝國經濟的主要支柱，奴隸貿易是大型、有組織和跨國的。

確實，「奴隸貿易是十八世紀英國貿易中最賺錢的一部份.....在1750年至1780年間，政府大約70%的總收入來自其殖民地的貨物稅。」³⁶每個人都處於槽中，利潤豐厚——船東，種植園主人，擁有商品市場的工廠持有人以及參與貿易的西非領導人。

威廉·威爾伯福斯（William Wilberforce）和克拉珀姆集團（Clapham group）決定打擊這場邪惡交易。他們選擇攻擊系統性問題——奴隸貿易和奴隸制的合法性。為此，他們組織了長達數十年以公義為目標的運動，旨在從根本上解決問題。他們在政治上採取行動來改變那些允許不人道的貿易的不公義和不敬虔的法律。

他們本可以選擇更容易的宣傳運動路線和抵制牙買加種植園的糖，但知道這樣的舉措是不會解放奴隸或帶來長遠的變化，可能使感覺更良好而已，但長遠結果而言卻是微不足道。

現今奴隸貿易和奴隸制是非法的，但繼續存在。販賣人口是現代奴隸制，這是一項有利可圖的惡業。就像威爾伯福斯（Wilberforce）和他的同事一樣，我們需要問一下今天的系統性問題是甚麼——我們需要為那些被這種邪惡交易所困的人爭取公義。但首先，甚麼是人口販賣？

3.2 甚麼是人口販賣？

《聯合國預防、禁止和懲治販賣人口議定書》(2000) 中找到了人口販賣的法律定義，³⁷該定義強調了犯罪的三個主要特徵：行為、手段和目的。販賣的「行為」可能包括以剝削（取得和保留勞動人口的金錢）為目的，通過強迫或不恰當手段招募，運送或窩藏人。

雖然最普遍的販賣人口形式是性剝削，但人類還因為其勞動力和器官而被販賣。婦女和兒童最容易受到各種剝削，雖然剝削現象有地區差異，但貧窮，性別歧視和種族主義在全球造成弱勢。

全球奴隸制指數估計2016年全球有4,580萬人受到奴役。據報告：

現代奴隸制度中數量最多的國家絕對是印度、中國、巴基斯坦、孟加拉國和烏茲別克斯坦，其中有26個國家為西歐、日本、北美和澳大利亞的市場提供生產消費品的低成本勞動力。³⁸

販賣性行為尤為牟取暴利。信仰、工作和經濟研究所指出：

性交易持續存在的原因很簡單：最小風險帶來巨大利潤率，淨利潤率超過70%使得性交易成為全球最賺錢的行業之一。搜羅、遷移和剝削弱勢女孩變得越來越容易和便宜。³⁹

事實上，性交易是「全球最繁榮和最賺錢的業務之一，通常被認為是繼毒品和軍火交易之後有組織犯罪的第三大利潤業務。」⁴⁰

這是一個不容忽視的錯誤。上帝命令祂的子民「尋求公義，幫助受欺壓的，替孤兒伸冤，為寡婦辯護」（賽一 17-18），呼召我們成為祂授權的代言人，向全世界展示基督的愛。

3.3 打擊人口販運 - 根源和夾縫

人口販運是複雜的，倖存者需要通往自由的橋樑，需要政府、非政府組織和企業共同合作。

多年來，反人口販賣運動主要參與者有決策者、立法者、倡導團體和非政府組織，包括基督教非牟利組織。我們承認還有一些立法和執法問題需要改進，但這不是根本性問題，亦不是今天的主要缺失的部份。

我們需要找出販運人口的根源，一個答案是失業。高失業率和就業不足的地區成為高風險地區，販賣者欺騙的伎倆和陷阱往往針對尋找工作的弱勢群體。因此，除非創造有尊嚴的工作，否則就不能完全預防人口販賣。

同樣，除非可以為販賣人口的倖存者提供有尊嚴的工作，方可持續解決方案，而有效的預防和恢復同樣需要工作。誰可以創造有尊嚴的工作？生意人。因此，我們必須與商界合作去制定各種商業解決方案來對抗這種不公義。

從美國國務院網站上關於性交易記錄的真實故事可以清楚看出，失業和貧窮造成性交易的脆弱性：

[科威特]：妮可（Nicole）離開貧窮的家庭，在科威特當傭人，打算把收入寄回家。她連續工作九個月，遭受身體和言語虐待，並且沒有得到任何報酬。當她的工作簽證到期時，僱主把妮可(Nicole)帶到警察局，並誣告她犯了一個

小罪。妮可(Nicole)試圖解釋她是無辜，並說出她在過去的九個月裡受到虐待，也沒有得到報酬。警方沒有聽取她的話，而是監禁她六個月。在監禁之後，妮可(Nicole)在沒有任何補償下被驅逐出境，返回家中。

[委內瑞拉 — 特立尼達和多巴哥]：與委內瑞拉的一名招聘人員合作，莎拉(Sarah)在特立尼達和多巴哥的養老院接受了一份工作。她很高興有機會賺更多的錢，但因為她不得不離家和沒有足夠的護理長者經驗而感到緊張。當瑪麗亞(Maria)到達特立尼達和多巴哥時，她意識到被騙了。招聘人員告訴她，她欠了一大筆債務，因此她被迫在當地一家酒店酒吧賣淫，而不是養老院。招聘人員每晚都收起了她的大部份收入。

[柬埔寨]：在賴(Lai)家庭因高利貸而陷入債務後，母親讓她幫助這個家庭掙更多的錢。賴(Lai)只有12歲，經醫生檢查後發出童貞證明。母親隨後將她送到一家旅館，她遭一名男子屢次強姦。近兩年來，賴(Lai)的母親繼續出賣她賺錢以償還債務。當知道母親計劃再次出賣她之後，在這為期六個月的時間，賴(Lai)逃離家庭，並在一個性販運受害者的住所找到了避難所。⁴¹

造成弱勢的性交易和貧困都需要基督徒的關注，因為上帝關心兩者所受到的不公義。

聖經清楚的表明性販運是不公義的，它禁止人口販賣並嚴厲懲罰違反的人。在出埃及記二十章和申命記二十四章中表明禁止盜竊人口，而與人口販賣與此最相近，並構成申命記十二至二十六章中的十三死罪之一。⁴²

瑪雅(Maya)的故事 — 尼泊爾的貧困父母以55美元出售她，要她去做編織地毯的工作 — 這說明了聖經為何如此重視。瑪雅(Maya)在這裡講述了她自己的故事：

有一次，我來到孟買，Dalal(販賣者)把我賣給了Kamathipura的馬利克(Malik)[妓院老闆]。馬利克(Malik)說我欠他三萬五千盧比(780美元)，而且我必須出賣肉體去償還債務。因我拒絕而遭受到強姦，沒有提供食物。當我同意與客人發生性行為時，卻感染了尿道炎，他們為我提供藥物。在那座平房我住了兩年，每天接待二十個客。這座平房有數百名女孩，許多來自尼泊爾。有一次我試圖逃跑，向警方投訴卻沒用。幾天後，馬利克(Malik)在街上找到我，把我帶回妓院。馬利克(Malik)把辣椒醬放在掃帚柄上，把它塞進我的裏面。然後他用拳頭打破了我的肋骨。Gharwali(房子經理，女士)在短時間內照料我的傷口，這次後，我又接客了.....[四年後] 當我變得強壯時又逃走了。到了

福克蘭路附近的一個庇護所。他們告訴我患上了愛滋病毒。聯繫了父親，但他卻不淮我回家。說我永遠不能結婚，而患愛滋只能帶來羞恥。⁴³

瑪雅（Maya）的故事說明了典型的全球範圍販運情景 — 造成這種不公義的原因是家庭的貧困。

經過數十年的打擊剝削和販賣人口，珍妮花·圖內哈格（Jennifer Tunehag）注意到，「立法不再是自由的障礙.....就救援而言，非政府組織社區在這方面正在努力工作。致力於努力提供的援助是生計，為未來創造可選擇的工作，並讓她們重新融入工作場所和社區。這就是企業在打擊剝削方面發揮如此重要的作用。」⁴⁴

3.4 使用你的業務

為甚麼是企業而不是非營利性的回應？企業響應一個根本原因是（失業）造成脆弱性，它能夠讓倖存者在恢復之後邁出一步，協助完成重新融入社會的重要任務。販賣人口倖存者麗貝卡·本德（Rebecca Bender）說，「遭受販賣很艱難，於剝削中倖存亦很困難；但面對未知的未來，缺乏資源或技能是我做過的最難的事情。」⁴⁵

為甚麼是企業？

1. 工作能幫助恢復尊嚴 — 慈善事業卻不能。理查·德莫利卡（Richard Mollica）博士對創傷受害者進行了廣泛的工作，他的經驗表明，「工作是指南針，指引倖存者必須走出心理死角的方向。工作不僅為倖存者提供了賺錢和生產的機會，而且提供了一個整體的目的和價值的意義。」⁴⁶
2. 工作為深度和必要的癒合提供了有助恢復的極佳環境。
3. 工作提供希望和未來，供應自己的需要，為家庭，甚至為社區福祉做出貢獻，奠定了新生活的基礎 — 重新融合的元素。

眾多例子中，外地牛仔布和小夜燈設計說明了企業的潛力。

3.4.1 外地牛仔布（Outland Denim）

外地牛仔布的創始人詹姆斯·巴特爾（James Bartle）與基督救援行動一起前往柬埔寨和泰國，親眼目睹這個問題。斯巴特爾敘述道：

那裡.....我目睹了一個年輕女孩，看起來可能是她的第一個晚上。她感到害怕和恐懼，這是一個轉捩點，我問那些人我們能為她做甚麼卻是甚麼忙都幫不上。到處都有未成年女孩成為性工作者，面對的是她生活永遠改變不了。我有兩個女兒，我想無論出於甚麼原因，她的父親都沒有試圖救她，內心深處知道我本意就是為這些女孩而戰。⁴⁷

創造工作是他認為可以為被販賣的婦女提供最實際的解決方案，⁴⁸計劃是通過製作牛仔褲來提供就業 — 儘管他和妻子當時對牛仔布業務知之甚少！起初是一個非牟利組織，但發現「那起不了作用，它不可永遠持續下去，故而採取了「盈利」的形式去營運，稱之為「有目的而盈利」，這是我們所做過最好的事情。」⁴⁹

外地牛仔布始於2011年，現在僱傭了31名柬埔寨女性。⁵⁰它正在改變女性的生活：

僅僅透過支付基本維生工資，即使沒有教育因素，也足以讓婦女為家庭建造房屋.....透過授權令他們不會產生依賴，讓他們在實際上成為於很多不同領域擁有良好職業道德和驚人技能的員工，而不僅再是女裁縫而已，這帶來真正的轉變。成立以來，只有兩個女孩離開，而其他的人因技術提升而能夠與監督人員一起找到工作了。

女孩買了稻田，還贖回被一個男人買走了的姐姐。另一個每次都溫暖我心的故事是，其中一個女孩透過購買她出售的織物和類似的商品去幫助其他人發展事業。所以，對我來說，這就是說我們贏了。這些女孩得到的是為前路付上代價的心態。⁵¹

3.4.2 小夜燈設計 (Nightlight Design)

小夜燈設計是幫助婦女擺脫性交易的另一項業務，安妮 (Annie Dieselberg) 於 1994 年與丈夫和四個孩子一起去了曼谷與城市中的貧民一起工作。她解釋說：在 2005 年，當聆聽到被剝削的女性時，這將她帶到一個以商業為使命的新方向。

由與酒吧里的女性交談開始，聽到她們說，如果有別的選擇不想留在那裡..... 我開始認為小夜燈的想法最初是談一下職業培訓而已，*但是當我聽到故事時，我意識到她們真正想要的是一份安穩的工作。*⁵²

安妮 (Annie) 發現，為這些女性創造就業機會的另一個關鍵部份不是它給予的安全，而是尊嚴：

我心中的故事之一是一個在我遇到她時正從事妓女工作，她告訴我，有時並不

知道是否還是一個活人，所以割傷了自己。如果她看到血液流出來並感到疼痛，就知道她還活著，仍然是人。當她在小夜燈開始製作珠寶時對我說：「安妮（Annie），我常常垂下頭，為著自己是誰和正在做甚麼而感到羞愧。現在我把頭抬高了，為自己正在做的事感到自豪。」⁵³

挑戰來了，僅就打擊人口販賣而採取立場是不夠的，需要有心的企業家。在釋放奴隸和恢復人性尊嚴的過程中提供就業機會是至關重要的。根據信託會議行動「沒有安全就業，80%的倖存者將被重新販賣。」⁵⁴

3.5 自由企業聯盟

人口販賣是一項巨大而能賺取龐大利潤的罪行，連接世界各地的犯罪組織。人口販賣是大型的，有組織和跨國的。另一方面，大多數打擊販賣人口都在非牟利部門，而團體回應往往是小型和本地的，而且聯繫工作並不好。我們需要制定針對販賣人口的商業解決方案的戰略和舉措，並且方案必須有潛力（或成為）大型的、有組織的和跨國的。

2012年，營商就是宣教的全球營商事工（BAM）智庫提供了一個工作小組，以探索人口販賣的商業解決方案。該小組的報告指出：

傳統上，企業被貶謫去參與反販賣工作作為非牟利工作的資金來源。然而，營商事工（BAM）委託業務不僅僅是資助非牟利工作，企業本身成為變革的載體；因此，非牟利和牟利戰略對於打擊販賣工作的成功是不可或缺的。通過結合經濟生產力和整體部門的必要組成部份，通過自由業務的強大反應可以減低陷入貿易的驚人數量。⁵⁵

這小組旨在為人口販賣提供解決方案的企業，特別是通過提供預防和恢復工作。⁵⁶ 2015年，營商事工智庫的審議促成了自由企業聯盟（FBA）的成立，這是一個全球貿易協會，認為企業可以成為有力的工具去讓各人整體恢復和社區轉化。

自由企業聯盟的首要重點是通過提供商業培訓和指導、行業研究、交流機會、信息資源和市場聯繫以幫助自由企業取得成功。它也包括大公司，2016年1月，自由企業聯盟受邀向來自可口可樂、生命塑造（Life Shape）、甲骨文（Oracle）、魏鵬醫療（Anthem）、任仕達（Randstad）、德勤（Deloitte）、賽富時（SalesForce）、達美航空（Delta Airlines）和印孚瑟斯（Infosys）等公司的商界領袖發表演講，希望利用他們的商業經驗和企業基建打擊人口販賣。自由企業聯盟向企業介紹了參與的入場機會，其中包括：

- 允許員工為自由企業進行免費諮詢；
- 在他們經營的地方僱用弱勢群體；
- 培訓自由企業的商業技能；和
- 成為自由企業聯盟的財務支持者

3.6 自由商業論壇2017

像小夜燈設計和外地牛仔布（均是FBA成員）這樣的企業的存在，是因為有尊嚴的工作是預防人口販賣的首要條件。他們也需要幫助現代奴隸制的倖存者提供恢復。自由企業聯盟的存在旨在幫助自由企業和其他企業一樣取得成功。

為此，於2017年8月下旬在泰國清邁舉行自由企業論壇。自由企業聯盟邀請來自28個國家的138名人士與其他自由企業領導人聯絡以接受商業培訓和專家所提供的顧問服務。是次活動旨在以戰略去解決自由商業面臨的挑戰提供「一站式服務」，並為建立社區自由之路創造機會。

3.7 社會轉化運動⁵⁷

透過商業解決方案去打擊人口販賣是必要的，但這不是一個快速的解決方案。就像自由企業聯盟這樣的組織正在尋求一個更好的，更持久的改變，一個宏觀的整體轉化。

縱觀歷史，社會轉化已經發生了，例如新教改革、威爾伯福斯（Wilberforce）和廢奴主義者、女權主義者和美國的民權運動。

觀察這些運動，找到一些共同的主題。團體是由少數擁有共同願景和價值觀人而開展的，他們彼此相連建立了一個關鍵的群體，並且具有可欽佩的不屈不撓精神。

自由企業運動有潛質成為社會轉化的運動，彼此有明確願景和共同的價值觀。

通過商業和財富創造去追求公義，以及增加自由企業帶來的自由並實現社會轉化不是即溶咖啡：採納一些營商事工의思想和對自由的渴望，以激起企業和輿論的轉化。不是的，社會轉化需要時間，我們想要創造一個舞台並為我們這一代服務，這樣才能成為未來幾代人的祝福。

附錄

創富諮詢會：背景與處境

創富諮詢會（CWC）不只是一個事件。2017年3月在泰國舉行的諮詢會上，是協商過程的一部分，而這又是與教會、商業、貧窮、財富創造和使命等問題有關的更廣泛、更長時間和持續的對話的一部分。

因此，了解每個創富諮詢會（CWC）報告的背景和處境非常重要。它們是更大難題的重要組成部分，為了理解正在出現的圖像，當我們把這些部分放在一起時，需要看到其他一些關鍵部分。

「創富諮詢會」是1974年「洛桑信約」採納的歷史性承諾的又一結果。在這裡，當承諾傳福音的重要性時，福音派人士也對「有時將傳福音和社會關切視為互相排斥」表示悔過；為了改善我們世界的經濟而創造財富是那些被忽視的社會問題之一，這是創富諮詢會要提出的。

所有創富諮詢會參與者都獲得了所需閱讀清單，這些閱讀材料都與創富諮詢會其中探索研究財富創造在人與社會整全轉化中的作用有關的。

創富諮詢會其中部份目的是跟進2014年4月洛桑全球諮詢會上關於成功神學、貧窮與福音的議題；因此，所有人都需要熟悉阿蒂巴亞聲明（Atibaia Statement）：

洛桑全球諮詢會之財富創造是與全球營商事工合作的，因此其中的一些作品和報告已包含在所需閱讀的材料中。

「為甚麼要花心思在營商事工」，邁茨·圖內哈格著(Mats Tunehag)

<http://matstunehag.com/wp-content/uploads/2011/04/Why-Bother-with-Business-as-Mission-v-18-April-2017.pdf>

「營商事工智庫」其中三份報告的執行摘要

- 「營商事工」的聖經基礎
<http://bamglobal.org/report-biblical/>
- 「營商事工」及終止貧窮
<http://bamglobal.org/report-bop/>
- 在海地的「營商事工」
<http://bamglobal.org/report-haiti/>

創富諮詢會與2004、2009和2014年三次其他全球諮詢會就處理類似問題有關聯的。

洛桑「營商事工」議題小組

第一屆「營商事工全球智庫」在洛桑主持下舉行。營商事工議題小組工作了一年，解開了有關上帝對於工作和商業目的、商界人士在教會和使命中的角色、世界的需求以及商業的潛在回應等問題，它在《營商事工宣言》或稱《商貿宣言》（2004）中總結了其發現。這裡有一些摘錄，說明領導者之間產生共識，日益認同財富創造者是被上帝呼召在商業中服侍的。

- 我們相信上帝以祂的形象塑造了所有男性和女性，並具備創造性，為自己和他人創造美好事物 - 這包括商業。
- 我們相信跟隨耶穌的腳步，祂不斷始終如一地滿足遇到的人之所需，從而表現出對上帝的愛和祂的國度的統治。
- 我們相信聖靈賦予基督身體的所有成員去服侍，以滿足他人真正的靈性和生理需要，展示神的國度。
- 我們相信上帝呼召並裝備了商人透過他們的生意令神的國度與眾不同。
- 我們相信福音有能力轉化個人、社區和社會。因此，從商的基督徒應該透過從商而成為整體轉化的一部分。
- 我們意識到，在很少聽到和知曉耶穌名字的地區，貧窮和失業往往猖獗。
- 我們意識到，世界各地需要就業以及倍增營商機會，旨在實現四重底線：靈性、經濟、社會及環境的轉化。
- 我們認識到一個事實，就是在基督徒生意社群裡有大量和巨大尚未開發的資源可以透過並在生意上滿足世界的需要，並且在職場內外榮耀神。
- 見「營商事工」宣言：

<http://matstunehag.com/wp-content/uploads/2011/04/BAM-MANIFESTO-2.pdf>

惠頓諮詢會

2009年10月在伊利諾伊州惠頓舉行了一個*商業作為整全呼召*的**全球諮詢會議**，匯集了來自商界、非營利組織和基督教事工領域的領袖，並商業、經濟學和宣教學的神學家和學術領袖。**宣告摘錄：**

哀歌

- 我們悲嘆教會和企業本身低估了企業作為活出基督呼召的工具，並且過分依賴非營利性的方法，導致依賴、浪費和不必要的人性尊嚴喪失。

慶祝信仰和希望

- 我們為著尋求為上帝的國度展開商業經濟活動的人們日益增長而歡欣。
- 企業可以創造價值，提供工作的尊嚴，並通過改善生計來轉化社區。
- 商業是一個不可或缺的呼召，通過尊崇上帝，愛人和為世界服務來宣揚和展示上帝的國度。
- 商業還為個人轉化而實現他全然的創造力和生產力，並發展和體驗上帝國度所預定的豐盛生活提供一個有力的機會。
- 商業可以讓人從退化的狀態中恢復到上帝起初的創造狀態。
- 我們深信，與上帝國度的核心價值一致的企業正發揮作用，並日益在個人，社區和社會的整體轉化中發揮更重要作用。
- 見惠頓宣言：

<http://matstunehag.com/wp-content/uploads/2017/05/Wheaton-Declaration.pdf>

阿蒂巴亞諮詢會 (Atibaia Consultation)

2014 年，在巴西阿蒂巴亞舉辦的**洛桑全球諮詢會議之成功神學、貧窮與福音**會議上，討論了財富創造和分配問題。會議上肯定了分享財富是好的並合乎聖經的，但財富分配往往是滿足人們的需求而已。有必要更多了解企業如何為貧窮和人口販運的全球問題提供解決方案。以簡樸作為普世價值的概念亦受到挑戰，需要進一步加以解決。

阿蒂巴亞宣言相當長，但這裡列出一些與財富創造、商業和貧窮人有關的摘錄。

- 基督徒不僅被呼召慷慨捐贈和分享，而且要為減輕貧窮情況而努力。這應該包括提供替代的、道德的方式，以創造財富和維持社會責任的企業，賦權予窮人，並提供物質利益，以及個人和社群尊嚴。必須始終認識到，所有財富和所有創造都首先屬於上帝。
- 我們承認，在全球市場經濟中，消除貧困的最有效工具之一是經濟發展，但福音往往未能促進以價值為導向的商業解決方案去解決貧困問題。
- 我們如何更有效為建立創造性、道德性和可持續的商業去努力以對抗貧窮？
- 見阿蒂巴亞宣言

<https://www.lausanne.org/content/statement/atibaiastatement>

註釋

1 編者註：在宣言中，使用了「教會」（帶有大寫字母）和「教會」（帶有小寫字母）特地，前者表示全球教會，後者表示當地教會。

2 來自珍妮花·圖內哈格(Jennifer Roemhildt Tunebag)的重要投入。

3 蒂姆·韋恩霍德(Tim Weinhold)和邁茨·圖內哈格(Mats Tunebag)在本章後面的部份內容中提到。

4 他們被稱為「進福音派」，因為.....這就是他們的自稱。即使在 1974 年的洛桑大會上，也有一個組織稱自己為「激進門徒團體」，以克服講道與服務之間的二元論 - 或者正如他們所說，「講與宣講(拉丁文)之間的離婚」和「**督教使命的表面方程與基督教和教會的增殖**」因此「服了」會增長「合症」帕迪拉(Rene Padilla)編《福音派新面孔》(倫敦：霍德(Hodder)和斯托頓(Stoughton)，1976)，12。出生於波多黎各的福音派神學家奧蘭多科斯塔斯(Puerto Rico)在描述「進的福音派教徒」，把這種運動的精神描述為那些「當今文化和教會適應富裕，軍國主義和不公正的社會和經濟結構」人。Al Tizon，**洛桑之後的變革：全球 - 地方視角的激進福音派使命** (牛津：Regnum，2008)，3。

5 赫伯特施·洛斯伯格(Herbert Schlossberg)，塞繆爾(Vinay Samuel)和羅納德·賽德(Ronald Sider)，**後冷戰時期的基督教和經濟學時代：牛津宣言和超越** (大急流域：Eerdmans，1994)，3。參加者包括米羅斯拉夫沃爾夫(Miroslav Volf)，赫伯特施·洛斯伯格(Herbert Schlossberg)，雷內·帕迪拉(Rene Padilla)，道頓·多夫(Doug Bandow)，邁克爾克·羅馬蒂(Michael Cromartie)，所有加入尼古拉斯·沃爾特斯特夫(Nicholas Wolterstorff)和塞繆爾(Samuel Escobar)等人。

6 一名參與者，芝加哥大學的經濟學家教授，惠頓學院的坡道(P.J. Hill)教授，評論說：「牛津二世很明顯和參與者之間在公義方面存在根本的差異，而這些差異基本上是沒有得到解決的。」施洛斯伯格(Schlossberg)等人，**基督教和經濟學**，102 和 n.1。

7 施洛斯伯格(Schlossberg)等人，**基督教與經濟學**，57-58。強調原創。

8 見牛津生活字典，<https://en.oxforddictionaries.com/definition/generous>。

9 蒂莫西·凱勒(Timothy Keller)，《**慷慨的公義：上帝的恩典如何使我們變得公正**》(倫敦：企鵝書籍，2012年)，15-16。

10 1975 年 11 月 21 日「皇家英聯邦協會- 經濟挑戰：對話或者說對抗」，朱利葉·斯尼雷爾(Julius Nyerere)的**演講和聲明**，http://www.juliusnyerere.org/resources/view/the_economic_challenge_1975。

當然，尼雷爾(Nyerere)的整個論證都依賴他對於經濟學的零和觀點，即財富並不是「產生」和增加的;相反，它是一個固定的給予，而且是必須被分割的，贏家的份額減少了輸家的份額。

正如他所說:「世界上產生了一定數量的財富。如果其中一部份人獲得了不公義的份額，那麼其他人就會少得一些。」見尼雷爾(Nyerere)「經濟挑戰」。過去幾十年中印度和中國的大部份地區，從沉降和貧困中而逃脫出來，似乎表明了尼雷爾(Nyerere)基本假設是錯誤的。

11 見迪克森(R. Dixon)，〈取消伊拉克債務？那麼非洲呢？〉，**洛杉磯時報**(2004 年 1 月 26 日)。資料來源 <http://articles.latimes.com/2004/jan/26/world/fg-africadebt26>; 福雷斯特(A. Forrest)，「活 8 工作 10 年，債務負擔回來」，**福布斯(Forbes)**(2015 年 7 月 13 日)。資料來源

<https://www.forbes.com/sites/adamforrest/2015/07/13/did-live-8-work-10-years-on-the-debt-burdenreturns/#7558a9d837cb>。

12 吉姆·沃利斯(Jim Wallis)是*寄宿者*雜誌的創始人，長期的宗教權利評論家（來自福音派基礎）和積極倡導社會公義。蒂姆·凱勒(Tim Keller)在與InterVarsity合作後，在紐約市創立了Redeemer Presbyterian Church，並撰寫了幾本*紐約時報*暢銷書。格雷·格福斯特(Greg Forster)是Oikonomia網絡主任和三一國際大學信仰與文化的訪問助理教授。

13 格雷格·福斯特(Greg Forster)，「我們應該如何談論公義和福音？」，*福音聯盟*，訪問2017年7月30日，<https://www.thegospelcoalition.org/article/how-should-we-talk-about-justice-and-the-gospel>。

該與瓦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的不同意見反映了教會內部更為古老的爭論。第四世紀的教會領導人，如凱撒利亞主教羅勒(Basil)和君士坦丁堡主教金口(Chrysostom)，與瓦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的立場非常相似，當時他們將富人的財產挾持到自己的財產上，這些作為違反了公義，是實際上「偷竊」貧窮的。所以羅勒(Basil)從路加福音十二16到21節向會眾傳講施捨的責任，想像富人反對「我為誰行不公的事.....通過保留我的東西？」只是因為他們碰巧在窮人之前擁有商品。與瓦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的不同意見反映了教會內部更為古老的爭論。羅勒(Basil)響應道：「這對於你來說很有錢。他們首先獲得共同財產，並且首先得到了財產而成為自己的財產.....。如果每個人只拿滿足自己所需要的東西，然後放棄剩下的東西給予有需要的人，那麼沒有人會富有，沒有人窮困，沒有人缺欠所需用的.....。你現在的財物來自哪裡？這是命運的意外，你是無神論者.....。承認.....它來自上帝，告訴我們你得到的原因.....。你不是強盜嗎？製作你自己的私人財產你採取了什麼管理？.....那麼當人有能力拒絕為裸體的人穿上衣衫，值得有別的名字嗎？你手中的麵包是屬於飢餓的人。」彼得加爾西(Peter Garnsey)，*思考財產：從古代到革命時代*（劍橋：劍橋大學出版社，2007），217。金口(Chrysostom)也採取了類似格拉蒂安(Gratian)的路線，天主教歐洲開發新法典的十二世紀編者*Decretum*說：「持有比自己所需的人是犯了盜竊罪。」格拉蒂安(Gratian)，*Decretum Dist. C.21; 47 c. 8*，引自加尼西(Garnsey)，*關於財產的思考*，217。然而，在多數人看來，托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寫下了他的權威*總結神學*（十三世紀），「它符合早期教會思想中的激進路線，在聖文的寫作中。聖羅勒(St. Basil).....曾否認它是合法的，以排除他人得到共同財產」伊斯特萬·霍特(Istvan Hont)，*貿易嫉妒：國際競爭與歷史視角下的民族國家*（劍橋，麻省：哈佛大學出版社，2005年），420。較早的觀點主要基於這種觀點，即上帝在創造中賦予了所有人共同的財產，因此私有財產是非法的。另一方面，阿奎那(Aquinas)認為，雖然「自然法」確實在創造時賦予了所有人「共同財產」，但隨後的人類「積極法律」在「判定私人財產所有權並不違反自然規律，還有人為的原因設計」托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蘇馬神學家(*Summa Theologiae*)的66問題，2a2a，<http://www.newadvent.org/summa/3066.htm>。

14 見吉姆·沃利斯(Jim Wallis)，（不）共同的善良：福音如何給世界分裂帶來希望（大急流城，MI：Brazos Press，2014），243-46；另見蒂莫西·凱勒(Timothy Keller)，慷慨的公義：《上帝的恩典如何使我們變得簡單》（倫敦：企鵝書籍，2012年），1-15。

15 沃利斯(Wallis)，（不）共同善意，243。

16 沃利斯(Wallis)，（不）共同善意，244。

17 凱勒(Keller)，*慷慨公義*，3。

18 凱勒(Keller)，*慷慨的公義*，5。

19 在論證慈悲與公義是可以互換的並且是公義的一個子集的時候，這並不是斷言他們認為公義總是

需要憐憫。公義包含了憐憫，憐憫是其子集，而非反之。因此，即使在沃利斯(Wallis)，凱勒(Keller)和福斯特(Forster)的思想中，有時候公義可以免除憐憫，並發現判斷和懲罰是適當的。這不是我與他們的立場不一致的地方。分歧只在於製造憐憫公義的子集中。

20 凱勒(Keller)，*慷慨的公義*，6。

21 我保羅·米勒(Paul Miller)在上面的主要文本中並沒有談及凱勒(Keller)的主張：「有些基督徒認為公義是嚴格微不足道的 – 是對不法行為的懲罰，」（凱勒(Keller)，*慷慨公義*，10），因為我相信它只是一個純粹的稻草人論點，不值得詳細處理。也就是說，我不知道有誰爭辯這個純粹的消極意義。另一方面，有很多人主張對司法的定義應更為狹隘，甚至幾乎是法律主義的定義，但即使是更為狹義的定義也應包含許多積極的職責，例如兌現承諾、償還債務、忠於家庭、保管委託給你的事情，誠實的權重等。

22 凱勒(Keller)，*慷慨公義*，10

23 福斯特(Forster)寫道：「聖經……將公義與更廣泛的職責聯繫在一起，包括慷慨。」福斯特(Forster)：「我們應該如何談論公義和福音？」

24 我是主，在世上施行慈愛、公義和正義（耶九24），

25 參見申命記十九 21 節（上帝的吩咐，「你的眼不可顧惜，要以命償命」），或出埃及記十 2（上帝告訴摩西法老，「並要叫你將我嚴厲對付埃及的事……傳於兒子和孫子的耳中」）或耶利米書十三 14（描述他即將對以色列的審判，上帝宣稱「我必不可憐，不顧惜，不憐憫」）。

26 凱勒(Keller)，*慷慨的公義*，4。

27 見林奇(K. Lynch)，「慈善沒有替代行動」，*愛爾蘭時報*，2012年11月24日，

<http://www.irishtimes.com/opinion/charity-no-substitute-for-action-on-inequality-1.556405>; 並參見吉布斯 (Gibbs)，「我們想要權利和尊重，不是慈善或憐憫」，*Junkee*，2015年9月15日，
<http://junkee.com/disabilityactivists-are-calling-for-an-end-to-september-2/64306>.

28 羅恩(Ron Sider)，*飢餓時代的富有基督徒*（納什維爾：W Publishing Group，1997），81。

29 上帝命令我們愛我們的同胞。愛不是可選的。在馬太福音二十25-30中，耶穌遵守最大的誡命，其他所有的誡命都是要愛上帝，彼此相愛。儘管愛包括公義，但它超越了嚴格的公義。

30 尼古拉斯·沃爾特斯托夫(Nicholas Wolterstorff)，*公義：權利和錯誤*（普林斯頓，新澤西州：普林斯頓大學出版社，2008年），252。

31 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不會說權利是「源自」義務，是他們都是主要的立場，僅僅是彼此的另一面：「都不……它遵循權利是以義務為基礎的……在使用權利語言時，我們需要向患者或接受者發言……在使用義務語言的時候，我們需要代理發言」。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公義*，382。

32 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公義*，383。

33 沃爾特斯托夫(Wolterstorff)，*公義*，384。

34 赫克托·托巴爾(Hector Tobar) 移民的第二代講述了一位「自由善意」攝影師的震撼，他通過他的股票照片在「移民作為一種流行的色情」中被指控在「移民中迎接相同可憐和情緒化的筆記」他被「拘留的移民」和「棕色皮膚的無辜者帶著巴掌而被帶走了」的照片和「被抓住行為不端孩子嚇了一跳」。托巴爾(Tobar)的好惡受到太多的傷害：它否認了他們的驕傲和「充滿了人性」。「我說：

『伙計，這不是他們是誰』托巴爾(Tobar)寧願看到描述「堅持和固執」這是無文件所定義美國的品質.....。很容易看出他的尊嚴和負擔，還有一些的狂妄品質 -生動活潑的棕色眼睛，在逆境中憑藉個人的智慧找到了自己的方式。」赫克托·托巴爾(Hector Tobar)，「作為流行類型的色情移民」，*紐約時報*（國際版，2017年8月9日），3：13。

<http://businessasmission.com/business-solutions-to-human-trafficking/>.

35 邁茨·圖內哈格(Mats Tunehag)，「人口販賣的商業解決方案」，*BAM Review*，2017年12月8日，<http://businessasmission.com/business-solutions-to-human-trafficking/>。

36 廢除項目，http://abolition.e2bn.org/slavery_45.html

37 聯合國「預防，禁止和懲治販運人口議定書」（2000年）將色情販賣販運定義為：「通過威脅或使用武力或其他形式脅迫招募、運輸、轉移、窩藏或接收人綁架、欺詐、欺騙、濫用權力或脆弱的地位，或為了剝削的目的而給予或接受付款或利益以取得對另一人有控制權的人的同意」。聯合國條約彙編（2000年11月15日），第2237至319頁，*聯合國打擊跨國有組織犯罪公約關於預防，禁止和懲治販運人口特別是婦女和兒童行為的補充議定書*資料來源 <https://www.osce.org/odihr/19223?download=true>.

38 見 <https://www.globallslaveryindex.org/findings/>.

39 見 <https://tifwe.org/the-economics-of-human-trafficking/>.

40 聯合國西歐區域信息中心，「人口販運」，<http://www.unric.org/en/human-trafficking>.

41 美國國務院，2017年11月18日訪問的受害者故事/人口販運報告2017
<https://www.state.gov/j/tip/rls/tiprpt/2017/271107.htm>.

42 米爾托(Myrtó Theocharous)，「偷竊靈魂：人口販賣和申命記二十四章7」，為了我們的永恆，關於申命記的信息和影響的研究，編輯傑森德·魯奇(Jason S. DeRouchie)，傑森·吉萊(Jason Gile)和肯尼士·特納(Kenneth J. Turner)（維諾·納湖(Winona Lake)，印第安納州：艾森·布勞斯(Eisenbrauns)，2013）。

43 卡拉(Kara)，性販運2.

44 珍妮花·圖內哈格(Jennifer Roemhildt Tunehag)，於2017年11月14日電郵。

45 歐洲自由網絡會議，<http://www.rebeccabender.org/>，於2017年10月16日至20日訪問。

46 引用克里斯汀·布朗的「市場項目：透過工作來治愈被販運和受創傷的人」，*信仰，工作和經濟研究所*（2017年9月26日），
<https://tifwe.org/the-market-project-healing-fortrafficked-and-traumatized-people-through-work/>.

47 特蕾莎·阿切爾(Teresa Archer)，「您需要了解的『零剝削公司』」，*Darling*，2017年11月21日，<http://darlingmagazine.org/outland-denim-interview/>.

48 布列塔尼·管家(Brittany Steward)，「澳大利亞牛仔布品牌不一樣」，*Mamamia*（2016年9月28日），<https://www.mamamia.com.au/outland-denim/>和「命運拯救：我們是誰」，2017年11月27日訪問，
<https://www.destinyrescue.org/aus/who-we-are/about-us/>.

49 亞齊(Archer)，「零剝削」。

50 史釗域(Steward)，「澳大利亞牛仔布品牌」。

51 亞齊(Archer)，「零剝削」。

52 「我們的故事」，NightLight，http://store.nightlightinternational.com/ourstory_s/135.htm，視頻 48 秒到 1:08 分鐘。

53 安妮(Annie Dieselberg)，「堅持自己的夢想」，2017年8月23日泰國清邁自由商業論壇主題演講
<http://matstunehag.com/wp-content/uploads/2017/08/Keynote-address-Freedom-Business-Forum-2017-Annie-Dieselberg.pdf>.

54 「2016 年信託會議」，湯森路透基金會，
<http://www.trustconference.com/actions/i/?id=0598c1c2-c724-410d-a5e0-ac60fa9d7b8c>。

在這裡會議不僅要講色情販賣，而且要講現代奴隸制的各種各樣。

55 營商事工和人口販賣問題小組報告：「業務接管：以營商事工與色情販賣交戰」，執行摘要。
<http://businessasmission.com/resources/bam-humantrafficking-report/>.

56 珍妮花·圖內哈格(Jennifer Tunehag)在一次採訪中描述了自由企業聯盟的發展; 看到
<http://businessasmission.com/fba-interview/>.

57 另見邁茨·圖內哈格(Mats Tunehag)關於營商事工，橄欖樹和2013年社會變革運動的文章：
<http://matstunehag.com/2013/05/08/bam-the-olive-tree/>.